|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产品名称：农民健身工程** | | | | | |
| 数量：1339台  是否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否  产品的主要用途、功能以及特点：为进一步满足我市广大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体育健身需求，我局采购农民健身工程，安装于营口市各地农村。 | | | | | |
| **采购文件要求** | 要求内容（实质性要求及重要指标用★标注，★标注项不得负偏离，如果负偏离，则投标文件无效；\*标注为主要指标，可以负偏离）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技术参数** | **图片** | **数量** | **单位** |
| **1** | **单柱告示牌** | ★1、单立柱，主要承载立柱规格不小于φ114mm×3mm；  2、告示牌面板采用不锈钢材质，耐蚀性，厚度不小于1mm，面板边缘及尖角不得翘起，图样及字样蚀刻处理；  3、告示牌正面根据需求选择内容，背面为安全提示；  ★4、质量应符合GB19272-2011《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具有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原件和NSCC认证证书原件）。 |  | 103 | 台 |
| **2** | **单人单杠** | ★1、主要承载立柱规格不小于φ114mm×3mm；  \*2、主要承载横梁规格不小于φ28mm；  \*3、使用宽度不小于1200mm、杠面高度1500mm～2400mm、横杠外径不大于32mm；  ★4、质量应符合GB19272-2011《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具有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原件和NSCC 认证证书原件）。 |  | 103 | 台 |
| **3** | **双杠** | ★1、主要承载立柱规格不小于φ114mm×3mm；  \*2、杠面规格不小于φ48mm×3mm，且杠面端部应采用球面封堵处理；  \*3、两杠内侧距离应为390mm～550mm，杠长应为2000mm～2500mm、纵向立柱中心距应为1200mm～1500mm，杠面高度应为1200mm～1700mm；  ★4、质量应符合GB19272-2011《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具有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原件和NSCC 认证证书原件）。 |  | 103 | 台 |
| **4** | **双位漫步机** | ★1、主要承载立柱规格不小于φ114mm×3mm，主要承载横梁规格不小于φ60mm×3mm；  \*2、摆杆应具有可靠限位装置，且单侧摆动幅度不大于65°，摆杆选用不小于φ60mm×3mm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扶手管材实际壁厚不小于2.5mm；  \*3、摆杆与主立柱内侧的最小距离应大于60mm；  \*4、踏板的主运动方向和易滑脱方向应设置高度不小于30mm、长度大于踏板周长2/3的防滑脱的凸台或护板；凸台顶部棱边R弧应不小于2mm；  \*5、脚踏部位应具有防滑措施，站立使用的单脚防滑面应不小于（3×104 ）mm²，摩擦系数应不小于0.5；  \*6、摆动部件下缘距地面或底面最小高度应不小于80mm；  \*7、相邻运动的两踏板的间距应不小于100mm；  8、踏板前后应采取防止碰撞第三者的缓冲措施；  9、不允许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  ★10、质量应符合GB19272-2011《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具有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原件和NSCC 认证证书原件）。 |  | 103 | 台 |
| **5** | **腿部按摩器** | ★1、主要承载立柱规格不小于φ114mm×3mm；  \*2、按摩轮转轴直径不小于φ25mm；  3、不允许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  ★4、质量应符合GB19272-2011《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具有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原件和NSCC 认证证书原件）。 |  | 103 | 台 |
| **6** | **腰背按摩器** | ★1、主要承载立柱规格不小于φ114mm×3mm；  \*2、按摩轮与刚性固定部件间最小距离应不小于30mm；  \*3、把手端部直径应不小于50mm；  4、不允许存在剪切点、挤压点、引入点，不允许存在刚性碰撞；  ★5、质量应符合GB19272-2011《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提供具有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原件和NSCC认证证书原件）。 |  | 103 | 台 |
| **7** | **上肢牵引器** | ★1、主要承载立柱规格不小于φ114mm×3mm；  \*2、其他管材壁厚不小于2.5mm；  \*3、活动把手（不含柔性部件）质量不大于600g，且端部直径不小于50mm；  \*4、若使用链环结构时，链扣之间最大间隙应小于8mm；  \*5、摆杆应具有限位结构，摆杆运动至极限位置时，摆杆最低点与地面的距离应不小于1850mm。  ★6、质量应符合GB19272-2011《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提供具有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原件和NSCC认证证书原件）。 |  | 103 | 台 |
| **8** | **三位压腿训练器** | ★1、主要承载立柱规格不小于φ114mm×3mm；三个锻炼位置，满足3人同时使用；  2、主要承载横梁规格不小于φ28mm×2.5mm；  3、不允许存在和使用功能无关的凸出物；  ★4、质量应符合GB19272-2011《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提供具有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原件和NSCC认证证书原件）。 |  | 103 | 台 |
| **9** | **坐立式扭腰器** | ★1、立柱规格φ114mm×3mm,其他管材壁厚不小于2.5mm；  \*2、扭腰盘不应使用塑料材质；  \*3、活动部件底面与地面或其它部件的间距应不小于80mm；  \*4、脚踏部位应具有防滑措施，站立使用的单脚防滑面应不小于（3×104 ）mm²，摩擦系数应不小于0.5；  5、应具有符合人体生物学规律的阻尼结构。  ★6、质量应符合GB19272-2011《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提供具有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原件和NSCC认证证书原件）。 |  | 103 | 台 |
| **10** | **双柱臂力训练器** | ★1、主立柱采用双立柱结构，采用方管规格不小于□70×114×3mm或圆管规格不小于φ114mm×3mm，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50×50×2.5 mm；  \*2、用于抓紧的支撑部位的厚度应不大于60mm；  \*3、手及手指剪切、挤压和卡夹活动部件与邻近的活动部件或固定部件之间的距离应不小于60mm；  4、应设置防止超速运转的阻尼装置；  ★5、质量应符合GB19272-2011《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提供具有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原件和NSCC认证证书原件）。 |  | 103 | 台 |
| **11** | **提臀训练器** | ★1、立柱规格为φ114mm×3mm，其它管壁厚不小于3mm；  \*2、脚踏部位应具有防滑措施，站立使用的单脚防滑面应不小于（3×104 ）mm²，摩擦系数应不小于0.5；  \*3、踏板的主运动方向和易滑脱方向应设置高度不小于30mm、长度大于踏板周长2/3的防滑脱的凸台或护板；凸台顶部棱边R弧应不小于2mm；  \*4、摆动部件下缘距地面或底面最小高度应不小于80mm；  5、应具有符合人体生物学规律的阻尼结构；  ★6、质量应符合GB19272-2011《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具有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原件和NSCC 认证证书原件）。 |  | 103 | 台 |
| **12** | **地埋式篮球架** | 产品执行标准QB1206-91、Q/140400SAJ30161-2004、 GB/T19851.3-2005。  ★1、主架、连接杆（板）均采用优质高强度钢材制作，并采用合理的连接结构，确保使用安全及良好的耐久性。  \*2、其中主架采用不低于∮165\*4mm定制的优质圆钢管弯制而成。  \*3、篮板采用SMC片状模塑料，由不饱和树脂材料、引发剂、增稠剂、地收缩添加剂、脱模剂、着色剂、交联剂组成，整体高温一次成型. 要求符合1800\*1050mm国家标准，不变形，不开裂，不损坏。篮板周边四角圆弧应小于R10（毫米），面板厚度不低于5mm，翻边宽度不低于50mm，翻边厚度不低于7mm，背面必须采用“井”字形+放射形双加强筋结构（放射形筋为中间固定部分向四周辐射），加强筋厚度不低于4mm，加强筋高度尺寸不小于45mm，且加强筋最大网格尺寸不得大于250×210mm。篮架支点与篮板结合处设有约570×150×5mm的优质钢板加固。篮板与拉杆连接处所用螺母均作预埋处理，强度不低于8.8级，增强稳定性。篮板板面要保证平整光滑，且防水、防锈、防晒、不变形、不变色、不剥离。  \*4、篮圈采用优质弹簧钢制作，满足高强度冲击无永久变形，配备金属链（或尼仑）篮网。  5、篮球架表面采用高光耐久静电喷涂工艺处理，外表色彩鲜艳均匀，靓丽美观，五年以上基本不变色。  6、连接部位采用特制钢夹环连接，螺钉、螺母为防锈钢件，具有防盗功能。  ★7、质量应符合GB19272-2011《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提供具有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原件和NSCC认证证书原件）。 |  | 103 | 副 |